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下午14:0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松坪山路3号奥特迅电力大厦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王凤仁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2025年10月28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；

公司财务总监吴云虹女士由于工作调整原因，于近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辞任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。

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8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任的公告》及《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;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8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